

官板

唐宋八大家文讀本

十三十四

藏書	圖	部	裁
部	冊	門	
號	號	號	
一七		一六	三 甲 三 一



明治十七年改

唐宋八家文讀本卷十三

歐陽修永叔著

後學沈德潛確士評點

徠石先生墓誌銘

史筆徠先生姓石氏名介字守道兗州奉符人也徠魯東山而先生非隱者也其仕嘗位於朝矣魯之人不稱其官而稱其德以為徠魯之望先生魯人之所尊故因其所居山以配其有德之稱曰徠先生者魯人之志也先生貌厚而氣完學篤而志大雖在畎畝不忘天下之憂以為時無不可為為之無不至不在其位則行其言吾言用功利施於天下不必出

唐宋八家文讀本

卷十三

一

乎已。吾言不用，雖獲禍咎，至死而不悔。其遇事發憤，先為作爲文章，極陳古今治亂成敗，以指切當世賢愚，善惡是是非非，無所諱忌。世俗頗駭其言，繇是謗議喧然。而小人尤嫉惡之，相與出力，必擠之死。先生安然不惑，不變曰：吾道固如是。吾勇過孟軻矣。不幸遇疾以卒。既卒，而姦人有欲以奇禍中傷大臣者，猶指先生以起事，謂其詐死而北走，勢丹矣。請發棺以驗。賴天子仁聖，察其誕，得不發棺，而保全其妻子。先生世爲農家，父諱丙，始以仕進。官至太常博士。先生年二十二，舉進士甲科，爲鄆州觀察推官。南京留守推官。

中有云衆賢之進如茅斯拔大姦之去如蓬斯脫賢謂范富韓杜諸公姦謂夏竦也

御史臺辟主簿。未至，以上書論赦罷，不名秩滿，遷其軍節度掌書記，代其父官。於蜀爲嘉州軍事判官。不內外艱，去官。垢面跣足，躬耕祖徠之下。葬其五世未葬者七十喪，服除，召入國子監直講。是時兵討元昊，久無功，海內重困。天子奮然思欲振起威德，而進退二三大臣，增置諫官。御史所以求治之意甚銳。先生躍然喜曰：此盛事也。雅頌吾職，其可已乎？乃作慶歷聖德詩，以褒貶大臣，分別邪正，累數百言。詩出，太山孫明復曰：子禍始於此矣。明復先生之師友也。其後所謂奸人作奇禍者，乃詩之所斥也。先生自閒居，徂

月七
後官於南京嘗以經術教授。及在太學益以師道
自居。門人弟子從之者甚眾。太學之興自先生始。其
所為文章曰某集者若干卷。曰某集者若干卷。其斥
佛老時文。則有怪說中國論。曰去此三者然後可以
有為。其戒姦臣宦女。則有唐鑑。曰吾非為一世監也。
其餘喜怒哀樂必見於文。其辭博辨雄偉而憂思深
遠。其為言曰學者學為仁義也。惟忠能忘其身。惟篤
於自信者乃可以力行也。以是行於己亦以是教於
人。所謂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孟軻揚雄韓愈氏
者未嘗一日不誦於口。思與天下之士皆為周孔之

徒。以致其君為堯舜之君。民為堯舜之民。亦未嘗一
日少忘於心。至其違世驚眾人。或笑之。則曰吾非狂
癡者也是以君子察其行而信其言。推其用心而哀
其志。先生直講歲餘。杜初公薦之。天子拜太子中允。
今丞相韓公又薦之。乃直集賢院。又歲餘始去太學。
通判濮州。方待次於徂徠。以慶歷五年七月某日卒
於家。享年四十有一。友人廬陵歐陽修哭之以詩。以
謂待彼謗焰熄。然後先生之道明矣。先生既歿。妻子
凍餒不自勝。今丞相韓公與河陽富公分俸田以活
之。後二十一年其家始克葬先生於某所。將葬其子

師訥與其門人姜潛杜默徐遁等來告曰。謗焰熄矣。可以發先生之光矣。敢請銘。某曰。吾詩不云乎。子道自能久也。何必吾銘。遁等曰。雖然。魯人之欲也。乃為之銘曰。

徂徠之巖巖。與子之德兮。魯人之所瞻。汶水之湯湯。與子之道兮。逾遠而彌長。道之難行兮。孔孟亦云遑。遑。一世之屯兮。萬世之光。曰。吾不有命兮。安在夫桓。雕與臧倉。自古聖賢皆然兮。噫。子雖毀其何傷。略位稱德。正是重先生處。此史氏書法也。文亦有太山巖巖氣象。○秉正嫉邪。其剛勁之概。可以想

見。然含蘊不深。卒以語言文字。賈禍身後。猶騰謗。燄也。孫明復之言。故有遠見。

師魯河南人姓尹氏諱洙然天下之士識與不識皆稱之曰師魯蓋其名重當世而世之知師魯者或推其文學或高其議論或多其材能至其忠義之節處窮達臨禍福無愧於古君子則天下之稱師魯者未必盡知之師魯為文章簡而有法博學強記通知古今長於春秋其與人言是是非非務窮盡道理乃已不為苟止而妄隨而人亦罕能過也遇事無難易而勇於敢為其所以見稱於世者亦所以取嫉於人故其卒窮以死師魯少舉進士及第為絳州正平縣主

尹師魯墓誌銘

師魯河南人姓尹氏諱洙然天下之士識與不識皆稱之曰師魯蓋其名重當世而世之知師魯者或推其文學或高其議論或多其材能至其忠義之節處窮達臨禍福無愧於古君子則天下之稱師魯者未必盡知之師魯為文章簡而有法博學強記通知古今長於春秋其與人言是是非非務窮盡道理乃已不為苟止而妄隨而人亦罕能過也遇事無難易而勇於敢為其所以見稱於世者亦所以取嫉於人故其卒窮以死師魯少舉進士及第為絳州正平縣主

簿河南府戶曹參軍。卸武軍判官。舉書判拔萃。遷山
 南東道掌書記。知伊陽縣。王文康公薦其才。名試充
 館閣校勘。遷太子中允。天章閣待制。范公貶饒州。諫
 官御史不肯言。師魯上書言仲淹此全以節言臣之師友。願得俱
 貶。貶監郢州酒稅。又徙唐州。遭父喪。服除。復得太子
 中允。知河南縣。趙元昊反。陝西用兵。大將葛懷敏奏
 起為經略判官。師魯雖用懷敏辟。而尤為經略使韓
 公所深知。其後諸將敗於好水。韓公降。知秦州。師魯
 亦徙通判濠州。久之。韓公奏得通判秦州。遷知涇州。
 又知渭州。兼涇原路經略部署。坐城水洛。與邊將異

議徙知晉州。又知潞州。為政有惠愛。潞州人至今思
 之。累遷官。至起居舍人。直龍圖閣。師魯提當天下無事
 時。獨喜論兵。為叙燕息戍二篇。行於世。自西兵起。凡
 五六歲。未嘗不在其間。故其論議益精密。而於西事
 尤習其詳。其為兵制之說。述戰守勝敗之要。盡當今
 之利害。又欲訓土兵。代戍卒。以減邊用。為禦戎長久
 之策。皆未及施。為而元昊臣。西兵解嚴。師魯亦去。而
 得罪矣。然則天下材能未必盡知則忠義之節非不能之稱師魯者。於其材能亦未必盡
 知之也。初師魯在渭州。將吏有違其節度者。欲按軍
 法斬之。而不果。其後吏至京師。上書訟師魯。以公使

聖賦脫誤

錢貨部將。貶崇信軍節度副使。徙監均州酒稅。得疾。無醫藥。昇至南陽求醫。疾革。憑几而坐。顧稚子在前。無甚憐之色。與賓客言。終不及其私。享年四十有六。以卒。師魯娶張氏。某縣君有兄源。字子漸。亦以文學知名。前一歲卒。師魯凡十年間。三總。東。見。師。魯。所。遣。之。空。窮。如。聽。斷。賤官。喪其父。又喪其兄。有子四人。連喪其三。女一適人。亦卒。而其身終以貶死。一子三歲。四女未嫁。家無餘貲。客其喪於南陽。不能歸。平生故人無遠邇。皆往賻之。然後妻子得以其柩歸河南。以其年某月某日葬於先塋之次。余與師魯兄弟交。嘗銘其父之墓矣。故不復次其世家。

馬銘曰

藏之深固之密。石可朽。銘不滅。叙忠義之節。或顯言。或隱言。際盛明世而未竟其用。真可惜也。文學議論材能。皆師魯所有。然只作陪襯。彌見節之可貴。若四項平列。不分輕重。便是近人文字矣。

世入文字矣
剖斷其情之可貴者四而平既不以神重野長
其下謂山文學而論其言而後其言
忠義之出也願言如翻言烈始明世而未竟其
蘇之烈固之密以四外雖不始
無終曰

山言張子野墓誌銘
吾友張子野既亡之二年其弟克以書來請曰吾兄
之喪將以今年三月某日葬於開封不可以不銘銘
之莫如子宜嗚呼子雖不能銘然樂道天下之善以
傳焉况若吾子野者非獨其善可銘又有平生之舊
朋友之恩與其可哀者皆宜見於予文宜其來請於
予也人作陪初天聖九年予為西京留守推官是時陳郡謝
希深南陽張堯夫與吾子野尚皆無恙於時一府之
士皆魁傑賢豪日相往來飲酒懽呼上下角逐爭相
先後以為笑樂而堯夫子野退然其間不動聲氣眾

一段將希
深克夫並
叙而子野
夾叙其間
是主客雙
行法

皆指為長者。子時尚少，心壯志得，以為洛陽東西之衝，賢豪所聚者多，為適然耳。其後去洛來京師，南走夷陵，並江漢，其行萬三四千里，山阻水厓，窮居獨遊，思從曩人，邈不可得。然雖洛人至今皆以謂無如嚮時之盛，然後知世之賢豪不常聚而交遊之難得為可惜也。初在洛時，已哭克夫而銘之，其後六年，又哭希深而銘之，今又哭吾子野而銘之，於是又知非徒相得之難，而善人君子欲使幸而久在於世，亦不可得。嗚呼，可哀也已。子野之世，曰贈太子太師諱某曾祖也。宣徽北院使樞密副使累贈尚書令諱遜皇祖也。

尚書比部郎中諱敏中，皇考也。曾祖妣李氏隴西郡夫人，祖妣宋氏昭化郡夫人，孝章皇后之妹也。妣李氏永安縣太君，子野家聯后姻，世久貴仕，而被服操履甚於寒儒，好學自力，善筆札。天聖二年，舉進士，歷漢陽軍司理叅軍，開封府咸平主簿，河南法曹叅軍，王文康公錢思公謝希深與今叅知政事宋公咸薦其能，改著作佐郎，監鄭州酒稅，知閬州閬中縣，就拜秘書丞，秩滿，知亳州鹿邑縣。寶元二年二月丁未，以疾卒於官，享年四十有八。子伸，郊社掌生，次從，次幼，未名，女五人，一適人矣。妻劉氏，長安縣君子野為人。

執孰誤

叙聚誤

山陽南第
晉晉向李與蘇康
友善康初詣居
未甚怡之居山陽南第

外雖愉怡中自刻苦遇人渾渾不見圭角而志守端
直臨事果決平居酒半脫冠垂頭童然秃且白矣予
固已悲其早衰而遂止於此豈其中亦有不自得者
邪子野諱先其上世博州高堂人自曾祖已來家京
師而葬開封今為開封人也銘曰
銘辭平和遜昌終遠甚
嗟夫子野質厚材良執屯其亨孰短其長豈其中有
不自得而外物有以戕開封之原新里之鄉三世於
此其歸其藏
叙交遊叙散死生有山陽聞遂之感而子野可銘
處自見

想遂作感舊之賦

湖州長史蘇君墓誌銘

故湖州長史蘇君有賢妻杜氏自君之喪布衣蔬食
居數歲提君之孤子斂其平生文章走南京號泣於
其父曰吾夫屈於生猶可伸於死其父太子太師以
告於子子為集次其文而序之以著君之大節與其
所以屈伸得失以深誦世之君子當為國家樂育賢
材者且悲君之不幸其妻卜以嘉祐元年十月某日
葬君於潤州丹徒縣義里鄉檀山里石門村又號泣
於其父曰吾夫屈於人間猶可伸於地下於是杜公
及君之子必皆以書來乞銘以葬君諱舜欽字子美

久

其上世居蜀。後徙開封。為開封人。自君之祖諱易簡。以文章有名。太宗時。承旨翰林。為學士。叅知政事。官至禮部侍郎。父諱耆。官至工部尚書。直集賢院。君少以父廕。補太廟齋郎。調滎陽尉。非所好也。已而鎖其廳。去舉進士中第。改光祿寺主簿。知蒙城縣。丁父憂。服除。知長垣縣。遷大理評事。監在京樓店務。君狀貌奇偉。慷慨有大志。少好古。工為文章。所至皆有善政。官於京師。位雖卑。數上疏論朝廷大事。敢道人之所難言。范文正公薦君名。試得集賢校理。自元昊反出。朝局一變。故叙次未詳。兵無功。而天下殆於久安。尤困兵事。天子奮然用三

四大臣。欲盡革衆弊。以紓民。於是時。范文正公與今富丞相多所設施。而小人不便。顧人主方信用。思有以撼動。未得其根。以君文正公之所薦。而宰相杜公壻也。乃以事中君。坐監進奏院祠神。奏用市故紙錢。會客為自盜。除名。君名重天下。所會客皆一時賢俊。悉坐貶逐。然後中君者喜曰。吾一舉網盡之矣。其後三四大臣悉罷去。天下事卒不復施。為君攜妻子居蘇州。買木石。作滄浪亭。日益讀書。大涵肆於六經。而時發其憤懣於歌詩。至其所激。往往驚絕。又喜行草書。皆可愛。故其雖短章。醉墨落筆。爭為人所傳。天下

唐書卷一百一十三

之士聞其名而慕見其所傳而喜往指其貌而竦聽其論而驚以服久與之居而不能舍以去也居數年復得湖州長史慶歷八年十二月某日以疾卒於蘇州享年四十有一君先娶鄭氏後娶杜氏三子長曰泌將作監主簿次曰液曰激女二長適前進士趙紘次尚幼初君得罪時以奏用錢為盜無敢辨其寃者自君卒後天子感悟凡所被逐之臣復召用皆顯列於朝而至今無復為君言者宜其欲求伸於地下也宜予述其得罪以死之詳而使後世知其有以也既又長言以為之辭庶幾并寫予之所以哀君者其辭

曰

辭只平、平歐之 遜韓以此

謂為無力兮孰擊而去之謂為有力兮胡不反子之歸豈彼能兮此不為善百譽而不進兮一毀終世所顛擠荒孰問兮杳難知嗟子之中兮有韞而無施文章發耀兮星日光輝雖冥冥以掩恨兮宜昭昭其永垂

子美一身關係君子小人之進退與朝局之盛衰故於其被誣事窮其根株言之後諸君子復進用而子美屈抑以死作志銘者宜悲憤不自己也着意處尤在中後兩段

蘇文公集卷之三
蘇文公集卷之三

故霸州文安縣主簿蘇君墓誌銘

有蜀君子曰蘇君諱洵字明允眉州眉山人也君之行義修於家信於鄉里聞於蜀之人久矣當至和嘉祐之間與其二子軾轍偕至京師翰林學士歐陽修得其所著書二十二篇獻諸朝書既出而公卿士大爭傳之其二子舉進士皆在高等亦以文學稱於時眉山在西南數千里外一日父子隱然名動京師而蘇氏文章遂擅天下君之文博辨宏偉讀者悚然想見其人既見而溫溫似不能言及即之與居愈久而愈可愛間而出其所有愈叩而愈無窮嗚呼可謂

純明篤實之君子也。曾祖諱祐，祖諱杲，父諱序。贈尚書職方員外郎。三世皆不顯。職方君三子，曰澹，曰渙，皆以文學舉進士。而君少獨不喜學。年已壯，猶不知書。職方君縱而不問，鄉間親族皆怪之。或問其故，職方君笑而不答。君亦自如也。年二十七，始大發憤，謝其素所往來少年，閉戶讀書，為文辭，歲餘舉進士。再不中，又舉茂材異等，不中。退而歎曰：「此不足為吾學也。」悉取所為文數百篇焚之。益閉戶讀書，絕筆不為文辭者五六年，乃大究六經百家之說，以考質古今治亂成敗，聖賢窮達出處之際，得其粹精，涵畜充溢。

抑而不發，久之慨然曰：「可矣。」由是下筆頃刻數千言，其縱橫上下，出入馳驅，必造於深微，而後止。蓋其稟也厚，故發之遲，志也慤，故得之精。自來京師，一時後生學者皆尊其賢，學其文，以為師法。以其父子俱知名，故號老蘇。以別之。初修為士，其書名試紫微閣，辭不至。遂除試秘書省校書郎，會太常修纂建隆以來禮書，乃以為霸州文安縣主簿，使食其祿。與陳州項城縣令姚闢同修禮書，為太常因革禮一百卷。書成，方奏未報，而君以疾卒。實治平三年戊申四月也。享年五十有八。天子聞而哀之，特贈光祿寺丞，勅有司。

具舟載其喪歸於蜀。君娶程氏大理寺丞文應之女。生三子。曰景先。早卒。軾今為殿中丞直史館。轍權大名府推官。三女皆早卒。孫曰邁。曰遲。有文集二十卷。謚法三卷。君善與人交。急人患難。死則卹養其孤。鄉人多德之。蓋晚而好易。曰易之道深矣。汨而不明者。諸儒以附會之說亂之也。去之則聖人之旨見矣。作易傳。未成而卒。治平四年十月壬申。葬於彭山之安鎮鄉。可龍里。君生於遠方。而學文晚成。常歎曰。知我者惟吾父與歐陽公也。然則非余誰宜銘。銘曰。蘇顯當世。實樂城人。以官留眉。蕃蕃子孫。自其高曾。

鄉里稱仁。偉歟明允。大發於文。亦既有文。而又有子。其存不朽。其嗣彌昌。嗚呼明允。可謂不亡。聖俞長於詩。故作墓誌。獨表其詩。明允長於文。故作墓志。特表其文。中間敘述生平。總以文一線穿去。○老蘇不錮於俗學。故成就遲。而文乃可久。彼急急於利祿。而以務華絕根為學者。豈非與腐草同科者乎。歐公獨重此意發揮。能表其生平之大者。

昔

同休休者年幾公歸東北息發謂其平生之
人急急其財利而好華靡則其言非也
夫○史獲不險修其始也及於何人好
其
其
其
其
其

黃夢升墓誌銘

係曾祖叔相

予友黃君夢升其先婺州金華人後徙洪州之分寧
其曾祖諱元吉祖諱某父諱中雅皆不仕黃氏世為
江南大族自其祖父以來素以家貲賑鄉里多聚書
以招延四方之士夢升兄弟皆好學尤以文章意氣
自豪予少家隨州夢升從其兄茂宗官於隨予為童
子立諸兄側見夢升年十七八眉目明秀善飲酒談
笑予雖幼心已獨奇夢升後七年予與夢升皆舉進
士於京師夢升得丙科初任興國軍永興主簿怏怏
不得志以疾去久之復調江陵府公安主簿時予謫

唐宋八家文讀本 卷十三

夷陵令遇之於江陵。夢升顏色憔悴，初不可識。久而握手噓噓相飲，以酒夜醉，起舞歌呼大噓。予益悲。夢升志雖衰而少時意氣尚在也。後二年，予徙乾德令。夢升復調南陽主簿，又遇之於鄧。間嘗問其平生所為文章，幾何。夢升慨然歎曰：「吾已諱之矣。窮達有命，非世之人不知我。我羞道於世人也。求之不肯出，遂飲之酒，復大醉起舞歌呼，因笑曰：『子知我者，乃肯出其文讀之。』」博辨雄偉，意氣奔放，若不可禦。予又益悲。夢升志雖困而文章未衰也。是時謝希深出守鄧州，尤喜稱道天下士。予因手書夢升文一通，欲以示希

即用夢升詞而益以數言便覺可悲又有

深未及而希深卒。予亦去鄧。後之守鄧者皆俗吏，不復知夢升。夢升素剛不苟，合負其所有。常怏怏無所施，卒以不得志死於南陽。夢升諱注，以寶元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卒，享年四十有二。其平生所為文曰破碎集、公安集、南陽集，凡三十卷。娶潘氏，生四男二女。將以慶歷四年某月某日葬於董坊之先塋。其弟渭泣而來告曰：「吾兄患世之莫吾知，孰可為其銘。予素悲夢升者，因為之銘曰：『子嘗讀夢升之文，至於哭其兄子庠之詞曰：『子之文章電激雷震，雨雹忽止，聞然滅泯，未嘗不諷誦歎息。』』」

與世父文
云高明之
家尚為鬼
瞰公之文
章豈無物
憾云云亦
自警絕

唐宋八家文讀本 卷十三
而不已。嗟夫。夢升曾不及。庠不震不驚。鬱塞埋藏。孰
予其有。不使其施。吾不知所歸。咎徒為夢升而悲。結悲字
以抱才之人。而屈於下位。不遇知己。宜感憤激昂。
而不能自己也。中寫醉酒起舞處。筆筆有神。○蘇
子美年四十一。張子野石曼卿年四十八。張堯夫
年三十七。黃夢升年四十二。而又皆沈於下僚。困
窮以死。豈豐於才者。嗇於命邪。彼享厚福者。多庸
庸之人。固其宜也。

尚書都官員外郎歐陽公墓誌銘

公諱曄。字日華。於檢校工部尚書諱託。彭城縣君劉
氏之室。為曾孫武昌縣令諱柳。蘭陵夫人蕭氏之室。
為孫贈太僕少卿諱偃。追封潘原縣太君李氏之室。
為第三子。於修為叔父。修不幸幼孤。依於叔父。而長
焉。嘗奉太夫人之教。曰。爾欲識爾父乎。視爾叔父。其
與昌黎少時聽嫂言同。懷絕。狀貌起居言笑。皆爾父也。修雖幼。已能知太夫人言。
為悲。而叔父之為親也。歐陽氏世居江南。偽唐李氏
時。為廬陵大族。李氏亡。先君昆弟同時而仕者四人。
獨先君早世。其後三人。皆登於朝。以歿。公咸平三年。

舉進士甲科。歷南雄州判官。隨闈二州推官。江陵府掌書記。拜太子中允。太常丞。博士。尚書屯田都官之員外郎。享年七十有九。最後終於家。以慶歷四年三月十日葬於安州應城縣高風鄉彭樂村於其葬也。其素所養兄之子修泣而書曰。嗚呼。叔父之亡。吾先君之昆弟無復在者矣。其長養教育之恩。既不可報。而至於狀貌起居言笑之可思慕者。皆不得而見焉。矣。惟勉而紀吾叔父之可傳於世者。庶以盡修之志焉。公以太子中允監興國軍鹽酒稅。太常丞。知漢州。雜縣博士。知端州。桂陽監。屯田員外郎。知黃州。遷都。

獨詳隨州及徙鄂州四事餘皆略之古作者初不以麻列為能

官。知永州。皆有能政。坐舉人奪官。復以屯田通判歙州。以本官分司西京。託家於隨。復遷都。官於家。遂致仕。景祐四年四月九日卒。公為人嚴明方質。尤以潔廉自持。自為布衣。非其義不輒受人之遺。少而所與親舊。後或甚貴。終身不造其門。其莅官臨事。長於決斷。初為隨州推官。治獄之難決者三十六。大洪山奇峰寺聚僧數百人。轉運使疑其積物多。而僧為姦利。命公往籍之。僧以白金千兩餽公。公笑曰。吾安用此。然汝能聽我言乎。今歲大凶。汝有積穀六七萬石。能盡以輸官。而賑民。則吾不籍汝。僧喜曰。諾。饑民賴以

唐史八家文讀本 卷十三 九

蘇結
及到
御之
皆下
和之
御之
蘇結

全活陳堯咨以豪貴自驕官屬莫敢仰視在江陵用私錢詐為官市黃金府吏持帖強僚佐署公呵吏曰官市金當有文符獨不肯署堯咨雖憚而止然諷轉運使出公不使居府中鄂州滎陽素號難治乃徙公治之至則決滯獄百餘事縣民王明與其同母兄李通爭產累歲明不能自理至貧為人賃春公折之一言通則具伏盡取其產鉅萬歸於明通退而無怨言桂陽民有爭舟而相毆致死者獄久不決公自臨其獄出囚坐庭中去其桎梏而飲食之食訖悉勞而還於獄獨留一人於庭留者色慟惶顧公曰殺人者汝

也。囚不知所以然。公曰：吾視食者皆以右手持匕而汝獨以左。今死者傷在右肋，此汝殺之明也。囚即涕泣曰：我殺也，不敢以累他人。公之臨事明辯，有古良吏決獄之術，多如此。所居人皆愛思之。公娶范氏，封福昌縣君子，男四人，長曰宗顏，次曰宗閔，其二早亡。女一人，適張氏，亦早亡。銘曰：公之明足以決於事，愛足以思於人，仁足以施其族，清足以潔其身，而銘之以此，足以遺其子孫。孤子為叔父草志，自應有此纏綿悽惋之情。後叙理民折獄四事，簡而有法，詳略得宜。

蘇東人家文讀本 卷卅三 年

聖月所... 子高... 友宛... 謝氏... 墓誌銘... 聖俞... 吳興... 出... 其... 哭... 內... 之... 詩... 而... 悲... 曰... 吾... 妻... 謝... 氏... 亡... 矣... 焉... 我... 以... 銘... 而... 葬... 焉... 子... 諾... 之... 未... 暇... 作... 居... 一... 歲... 中... 書... 七... 八... 至... 未... 嘗... 不... 以... 謝... 氏... 銘... 為... 言... 且... 曰... 吾... 妻... 故... 太... 子... 賓... 客... 諱... 濤... 之... 女... 希... 深... 之... 妹... 也... 希... 深... 父... 子... 為... 時... 間... 人... 而... 世... 顯... 榮... 謝... 氏... 生... 於... 盛... 族... 年... 二... 十... 以... 歸... 吾... 凡... 十... 七... 年... 而... 卒... 卒... 之... 夕... 歛... 以... 嫁... 時... 之... 衣... 甚... 矣... 吾... 貧... 可... 知... 也... 然... 謝... 氏... 怡... 然... 處... 之... 治... 其... 家... 有... 常... 法... 其... 飲... 食... 器... 皿... 雖... 不... 及... 豐... 侈... 而... 必... 精... 以... 旨... 其... 衣... 無... 故... 新... 而... 澣... 濯... 縫... 紉... 必... 潔... 以... 完... 所... 至... 官... 舍... 雖... 卑... 陋... 而... 庭... 宇... 灑... 掃... 必...

南陽縣君謝氏墓誌銘

慶歷四年秋子友宛陵梅聖俞來自吳興出其哭內之詩而悲曰吾妻謝氏亡矣焉我以銘而葬焉子諾之未暇作居一歲中書七八至未嘗不以謝氏銘為言且曰吾妻故太子賓客諱濤之女希深之妹也希深父子為時聞人而世顯榮謝氏生於盛族年二十以歸吾凡十七年而卒卒之夕歛以嫁時之衣甚矣吾貧可知也然謝氏怡然處之治其家有常法其飲食器皿雖不及豐侈而必精以旨其衣無故新而澣濯縫紉必潔以完所至官舍雖卑陋而庭宇灑掃必

肅以嚴其平居語言容止必從容以和吾窮於世久矣其出而幸與賢士大夫遊而樂入則見吾妻之怡怡而忘其憂使吾不以富貴貧賤累其心者抑吾妻之助也吾嘗與士大夫語謝氏多從戶屏竊聽之問則盡能商榷其人才能賢否及時事之得失皆有條理吾官吳興或自外醉而歸必問曰今日孰與飲而樂乎聞其賢者也則悅否則歎曰君所交皆一時賢出事言之出傷豈其屈己下之邪惟以道德為故合者尤寡今與是人飲而歡邪是歲南方旱仰見飛蝗而歎曰今西兵未解天下重困盜賊暴起於江淮而天旱且蝗如

此我為婦人死而得君葬我幸矣其所以能安居貧而不困者其性識明而知道理多此類嗚呼其生也迫吾之貧而沒也又無以厚焉謂惟文字可以著其不朽且其生平尤知文章為可貴歿而得此庶幾以慰其魂且塞予悲此我所以請銘於子之勤也若此子忍不銘夫人享年三十七用夫恩封南陽縣君二男一女以其年七月七日卒於高郵梅氏世葬宛陵以貧不能歸也某年某月某日葬於潤州之某縣某原銘曰
高崖斷谷兮京口之原山蒼水深兮土厚而堅居之

唐末八家文讀本 卷十五 七

可樂兮卜者曰然骨肉歸土兮魂氣升天何必故鄉
兮然後為安

叙治家叙知人叙憂世不必多及瑣屑足稱賢婦
人矣字裏行間俱帶悽惋之氣

此等文字實而美也又無以學識開其文者其言
不且其主乎夫以文章為貴而於此無幾
與其點且其主乎夫以文章為貴而於此無幾
此亦高辭入耳而辭非非幸矣其所以論之者

唐宋八家文讀本卷十四

歐陽修永叔著 後學沈德潛確士評點

胡先生墓表

先生諱瑗字冀之姓胡氏其上世為陵州人後為泰
州如臯人先生為人師言行而身化之使誠明者達
昏愚者勵而頑傲者革故其為法嚴而信為道久而
遵師道發久矣自景祐明道以來學者有師惟先生
暨泰山孫明復石守道三人而先生之徒最盛其在
湖州之學弟子去來常數百人各以其經轉相傳授
其教學之法最備行之數年東南之士莫不以仁義

禮樂為學慶歷四年天子開天章閣與大臣講天下
事始慨然詔州縣皆立學於是建太學於京師而有
司請下湖州取先生之法以為太學法盛事至今為著令著為令故
後十餘年先生始來居太學學者自遠而至太學不
能容取盛事旁官署以為學舍禮部貢舉歲所得士先生
弟子十常居四五其高第者知名當時或取甲科居
顯仕其餘散在四方隨其人賢愚皆循循雅飭其言
談舉止不問極力摹寫可知為先生弟子其學者相語稱先生
不問可知為胡公也先生初以白衣見天子論樂拜
秘書省校書郎辟丹州軍事推官改密州觀察推官

丁父憂去職服除為保寧軍節度推官遂居湖學名
為諸王宮教授以疾免已而以太子中舍致仕遷殿
中丞於家皇祐中驛名至京師議樂復以為大理評
事兼太常寺主簿又以疾辭歲餘為光祿寺丞國子
監直講廼居太學遷大理寺丞賜緋衣銀魚嘉祐元
年遷太子中允充天章閣侍講仍居太學已而病不
能朝天子數遣使者存問又以太常博士致仕東歸
之日太學之諸生與朝廷賢士大夫送之東門執第
子禮路人嗟歎以為榮以四年六月六日卒於杭州
享年六十有七以明年十月五日葬於烏程何山之

原其世次官邑與其行事。蒲陽蔡君謨具誌於幽堂。嗚呼。先生之德在乎人。不待表而見於後世。然非此無以慰學者之思。乃揭於其墓之原。六年八月三日。廬陵歐陽修述。

文體樸茂。○作文必尋一事作主。如歐公於蘇子美。則以不遇為主。於石守道。則以剛介為主。於蘇明允。則以能文為主。於梅聖俞。則以能詩為主。而此篇則以師道為主。蓋主意為幹而枝葉從之。所以能一線貫穿也。後人草志傳。必期事事羅列。既表其言行。復揚其文章功業。本末鉅細。一一兼該。

如散錢無索。宜識者貶為諛墓辭矣。

石曼卿墓表

石曼卿墓表

曼卿諱延年。姓石氏。其上世為幽州人。幽州入於契丹。其祖自成。始以其族間走南歸。天子嘉其來。將祿之。不可。乃家於宋州之宋城。父諱補之。官至太常博士。幽燕俗勁武。而曼卿少亦以氣自豪。讀書不治章句。獨慕古人奇節偉行。非常之功。視世俗屑屑無足動其意者。自顧不合於時。乃一混於酒。然好劇飲。大醉頽然。自放。繇是益與時不合。而人之從其遊者。皆知愛曼卿。落落可奇。而不知其才之有以用也。年四十八。康定二年二月四日。以太子中允秘閣校理卒。

蓋氣自豪者每疎於用曼卿兼之所以可

於京師。曼卿少舉進士不第。真宗推恩三舉進士。皆補奉職。曼卿初不肯就。張文節公素奇之。謂曰。母老。乃擇祿邪。曼卿矍然起就之。遷殿直。久之。改太常寺太祝。知濟州金鄉縣。歎曰。此亦可以為政也。縣有治聲。通判乾寧軍。丁母永安縣君李氏憂。服除。通判永靜軍。皆有能名。充館閣校勘。累遷大理寺丞。通判海州。還為校理。莊獻明肅太后臨朝。曼卿上書請還政。天子其後太后崩。范諷以言見幸。引嘗言太后事者。遽得顯官。欲引曼卿。曼卿固山之。乃已。自契丹通中國。德明盡有河南而臣屬。務休兵養息。天下晏然。內

內外發馳武備有一人籌及者又概置之時事所以日非也豈獨宋代為然

外弛武三十餘年。曼卿上書言。外事不報。已而元昊反。西方用兵。始思其言。召見。稍用其說。籍河北河東陝西之民。得鄉兵數十萬。曼卿奉使籍兵河東。還稱旨。賜緋衣銀魚。天子方思盡其才。而且病矣。既而聞邊將有欲以鄉兵捍賊者。笑曰。此得吾粗也。夫不教之兵。勇怯相雜。若怯者見敵而動。則勇者亦率而潰矣。今或不暇教。不若募其敢行者。則人人皆勝兵也。其視世蔑若不足為。及聽其設施之方。雖精思深慮。不能過也。狀貌偉然。喜酒自豪。若不可繩以法度。退而質其平生趣舍大節。無一悖於理者。遇人無賢愚。

聯
聯
日
和
天
入
內

唐宋八家文讀本卷十四
皆盡忻懽。及可。否。天下是非善惡。當其意者無幾人。
其為文章勁健。稱其意氣。有子濟滋。天子聞其喪。官
其一子使祿其家。既卒之。三十七日。葬於太清之先
塋。其友歐陽修表於其墓曰。嗚呼。曼卿寧自混以為
高。不少屈以合世。可謂自重之士矣。士之所負者愈
大。則其自顧也愈重。自顧愈重。則其合愈難。然欲與
共大事。立奇功。非得難合自重之士。不可為也。古之
魁雄之人。未始不負高世之志。故寧或毀身污迹。卒
困於無聞。或老且死。而幸一遇。猶克少施於世。若曼
卿者。非徒與世難合。而不克所施。亦其不幸。不得至

乎中壽。其命也夫。其可哀也夫。

章法極變化。○上書言十事。雖未詳叙。然即鄉兵
一節。而應變之才可見。則十事之可施行。當類推
矣。請太后還政。亦識見卓卓者。故特表之。

<p>河南府司錄張君墓表</p> <p>故大理寺丞河南府司錄張君諱汝士字堯夫開封襄邑人也明道二年八月壬寅以疾卒於官享年三十有七卒之七日葬洛陽北邙山下其友人河南尹師魯志其墓而廬陵歐陽修為之銘以其葬之速也不能刻石乃得金谷古甄命太原王顧以丹為篆書納於壙中嘉祐二年某月某日其子吉甫山甫改葬君於伊闕之教忠鄉積慶里君之始葬北邙也吉甫纔數歲而山甫始生余及送者相與臨穴視窆且封哭而去今年春予主試天下貢士而山甫以進士試</p>	<p>河南府司錄張君墓表</p> <p>故大理寺丞河南府司錄張君諱汝士字堯夫開封襄邑人也明道二年八月壬寅以疾卒於官享年三十有七卒之七日葬洛陽北邙山下其友人河南尹師魯志其墓而廬陵歐陽修為之銘以其葬之速也不能刻石乃得金谷古甄命太原王顧以丹為篆書納於壙中嘉祐二年某月某日其子吉甫山甫改葬君於伊闕之教忠鄉積慶里君之始葬北邙也吉甫纔數歲而山甫始生余及送者相與臨穴視窆且封哭而去今年春予主試天下貢士而山甫以進士試</p>	<p>河南府司錄張君墓表</p> <p>故大理寺丞河南府司錄張君諱汝士字堯夫開封襄邑人也明道二年八月壬寅以疾卒於官享年三十有七卒之七日葬洛陽北邙山下其友人河南尹師魯志其墓而廬陵歐陽修為之銘以其葬之速也不能刻石乃得金谷古甄命太原王顧以丹為篆書納於壙中嘉祐二年某月某日其子吉甫山甫改葬君於伊闕之教忠鄉積慶里君之始葬北邙也吉甫纔數歲而山甫始生余及送者相與臨穴視窆且封哭而去今年春予主試天下貢士而山甫以進士試</p>
--	--	--

河南府司錄張君墓表

故大理寺丞河南府司錄張君諱汝士字堯夫開封襄邑人也明道二年八月壬寅以疾卒於官享年三十有七卒之七日葬洛陽北邙山下其友人河南尹師魯志其墓而廬陵歐陽修為之銘以其葬之速也不能刻石乃得金谷古甄命太原王顧以丹為篆書納於壙中嘉祐二年某月某日其子吉甫山甫改葬君於伊闕之教忠鄉積慶里君之始葬北邙也吉甫纔數歲而山甫始生余及送者相與臨穴視窆且封哭而去今年春予主試天下貢士而山甫以進士試

唐文粹卷之四十四

禮部乃來告以將改葬其先君。因出銘以示余。蓋君之卒距今二十有五年矣。初天聖明道之間。錢文僖公守河南。公王家子。特以文學仕。至貴顯。所至多招集文字。而河南吏屬適皆當時賢材。知名士。故其幕府號為天下之盛。君其一人也。文僖公善待士。未嘗責以吏職。而河南又多名山水竹林茂樹奇花。恠石其平臺清池。上下荒墟草莽之間。余得日從先生。長者賦詩飲酒以為樂。而君為人靜默修潔。常坐府治。事省文書。尤盡心於獄訟。初以辟為其府推官。既罷。又辟司錄。河南人多賴之。而守尹屢薦其材。君亦工

敘事實從畧。書喜為詩。閑則從予遊。其語言簡而有意。飲酒終日不亂。雖醉未嘗頽墮。與之居者。莫不服其德。故師魯志之曰。飭身臨事。余嘗媿堯夫。堯夫不余媿也。始君之葬。皆以其地不善。又葬速。其禮不備。君夫人崔氏有賢行。能教其子。而二子孝謹。克自樹立。卒能改葬。君如吉卜。君其可謂有後矣。自君卒後。文僖公得罪。貶死。漢東吏屬亦各引去。今師魯死且十餘年。王顧者死亦六七年矣。其送君而臨穴者。及與君同府而遊者。十蓋八九死矣。其幸而在者。不老則病。且衰如余是也。嗚呼。盛衰生死之際。未始不如是。是豈足道。

以前如善
爽者一路
開闢布子
至後一齊
收拾開著
曾勝著矣

唐文粹卷之四十四

晉書 卷一百一十五 謝安傳

○龍岡公家文諱林
○自○信○文○之○不○朽
○哉○惟○為○善○者○能○有○後○而○託○於○文○字○者○可○以○無○窮○故○於
○其○改○葬○也○書○以○遺○其○子○俾○碣○於○墓○且○以○寫○余○之○思○焉
○吉○甫○今○為○大○理○寺○丞○知○緱○氏○縣○山○甫○始○以○進○士○賜○出
○身○云
○都○向○改○葬○着○意○而○叙○堯○夫○生○平○語○復○簡○略○以○有○師
○魯○之○誌○可○案○也○中○寫○文○僖○賓○佐○僚○吏○宴○游○文○酒○之
○盛○末○段○以○二○十○五○年○情○事○收○攝○通○篇○不○啻○讀○士○衡
○歎○逝○感○慨○淋漓○極○文○章○之○能○事○大○不○亦○然○也

龍岡阡表 龍音雙水之奔端處

嗚呼○惟○我○皇○考○崇○公○卜○吉○於○龍○岡○之○六○十○年○其○子○修
始○克○表○於○其○阡○非○敢○緩○也○蓋○有○待○也○修○不○幸○生○四○歲
而○孤○太○夫○人○守○節○自○誓○居○負○自○力○於○衣○食○以○長○以○教
俾○至○於○成○人○太○夫○人○告○之○曰○汝○父○為○吏○廉○而○好○施○與
喜○賓○客○其○俸○祿○雖○薄○常○不○使○有○餘○曰○毋○以○是○為○我○累
故○其○亡○也○無○一○瓦○之○覆○一○壠○之○植○以○庇○而○為○生○吾○何
恃○而○能○自○守○耶○吾○於○汝○父○知○其○一○二○以○有○待○於○汝○也
自○吾○為○汝○家○婦○不○及○事○吾○姑○然○知○汝○父○之○能○養○也○汝
孤○而○幼○吾○不○能○知○汝○之○必○有○立○然○知○汝○父○之○必○將○有

晉書 卷一百一十五 謝安傳 卷十四 九

唐宗室文獻通考

卷一百一十四

九

後也。吾之始歸也。汝父免於母喪。方逾年。歲時祭祀。則必涕泣曰。祭而豐。不如養之薄也。間御酒食。則又涕泣曰。昔常不足。而今有餘。其何及也。吾始一二見之。以為新免於喪。適然耳。既而其後常然。至其終身。未嘗不然。吾雖不及事姑。而以此知汝父之能養也。汝父為吏。嘗夜燭治官書。屢發而歎。吾問之。則曰。此死獄也。我求其生。不得。爾吾曰。生可求乎。曰。求其生。而不得。則死者與我皆無恨也。矧求而有得。邪。以其有得。則知不求而死者有恨也。夫常求其生。猶失之。而世常求其死也。回顧乳者抱汝而立於旁。因指

而歎曰。術者謂我歲行在戌。將死。使其言然。吾不及見兒之立也。後當以我語告之。其平居教他子弟。常用此語。吾耳熟焉。故能詳也。其施於外事。吾不能知。其居於家。無所矜飾。而所為如此。是真發於中者邪。嗚呼。其心厚於仁者邪。此吾知汝父之必將有後也。汝其勉之。夫養不必豐。要於孝。利雖不得。博於物。要其心之厚於仁。吾不能教汝。此汝父之志也。修泣而志之。不敢忘。先公少孤。力學。咸平三年進士。及第。為道州判官。泗綿二州推官。又為蘇州判官。享年五十。有九。葬沙溪之龍岡。太夫人姓鄭氏。考諱德儀。世為

皇朝文獻通考

卷一百一十四

九

江南名族太夫人恭儉仁愛而有禮初封福昌縣太
君進封樂安安康彭城三郡太君只誌一事自其家少微時治
其家以儉約其後常不使過之曰吾兒不能苟合於
世儉薄所以居患難也其後修貶夷陵太夫人言笑
自若曰汝家故貧賤也吾處之有素矣汝能安之吾
亦安矣自先公之亡二十年修始得祿而養又十有
二年列官於朝始得贈封其親又十年修為龍圖閣
直學士尚書吏部郎中留守南京太夫人以疾終於
官舍享年七十有二又八年修以非才入副樞密遂
叅政事又七年而罷自登二府天子推恩褒其三世

蓋自嘉祐以來逢國大慶必加寵錫皇曾祖府君累
贈金紫光祿大夫太師中書令曾祖妣累封楚國太
夫人皇祖府君累贈金紫光祿大夫太師中書令兼
尚書令祖妣累封吳國太夫人皇考崇公累贈金紫
光祿大夫太師中書令兼尚書令皇妣累封越國太
夫人今上初郊皇考賜爵為崇國公太夫人進號魏
國於是小子修泣而言曰嗚呼為善無不報而遲速
祖考字字得體有時此理之常也惟我祖考積善成德宜享其隆雖
不克有於其躬而賜爵受封顯於褒大實有三朝之
錫命是足以表見於後世而庇賴其子孫矣乃列其

皇宋八家文讀本 卷十七

世譜具刻於碑。既又載我皇考崇公之遺訓。太夫人
之所以教。而有待於修者。並揭於碑。俾知夫小子修
之德薄。能解遭時竊位。而幸全大節。不辱其先者。其
來有自。熙寧三年歲次庚戌四月辛酉朔十有五日
乙亥。男推誠保德崇仁翊戴功臣觀文殿學士特進
行兵部尚書知青州軍州事兼管內勸農使充京東
東路安撫使上柱國樂安郡開國公食邑四千三百
戶實封一千二百戶修表。
不特不鋪陳己之顯揚。并不實陳崇公行事。只從
太夫人語中傳述一二。而崇公之為孝子仁人足

以庇賴其子孫者。千載如見。此至文也。若出近代
鉅公。必揚其先人為周孔矣。○按表崇公之年。長
於太夫人二十九年。古人配偶。不論年齒如此。○
相傳龍王欲讀公此文。遣龍攫之而去。旋為公於
於墓所。故碑旁有爪角痕。不磨滅也。此誕妄之語。
斷不可信。

皇宋八家文讀本 卷十七

禮樂志論
禮樂志論 新唐書
由三代而上治出於一而禮樂達於天下由三代而下治出於二而禮樂為虛名古者宮室車輿以為居衣裳冕弁以為服尊爵俎豆以為器金石絲竹以為樂以適郊廟以臨朝廷以事神而治民其歲時聚會以為朝覲聘問歡欣交接以為射鄉食饗合眾興事以為師田學校下至里閭田畝吉凶哀樂凡民之事莫不一出於禮由之以教其民為孝慈友悌忠信仁義者常不出於居處動作衣服飲食之間蓋其朝夕從事者無非乎此也此所謂治出於一而禮樂達天

禮樂志論 新唐書

由三代而上治出於一而禮樂達於天下由三代而下治出於二而禮樂為虛名古者宮室車輿以為居衣裳冕弁以為服尊爵俎豆以為器金石絲竹以為樂以適郊廟以臨朝廷以事神而治民其歲時聚會以為朝覲聘問歡欣交接以為射鄉食饗合眾興事以為師田學校下至里閭田畝吉凶哀樂凡民之事莫不一出於禮由之以教其民為孝慈友悌忠信仁義者常不出於居處動作衣服飲食之間蓋其朝夕從事者無非乎此也此所謂治出於一而禮樂達天

下使天下安習而行之。不知所以遷善遠罪而成俗也。及三代已亡，遭秦變古，後之有天下者，自天子百官名號位序，國家制度，官車服器，一切用秦舊。其間雖有欲治之主，思所改作，不能超然遠復三代之上，而牽其時俗，稍即以損益大抵安於苟簡而已。其朝夕從事，則以簿書獄訟兵食為急。曰：此為政也。所以治民。至於三代禮樂，具其民物而藏於有司。時出而用之，郊廟朝廷曰：此為禮也。所以教民。此所謂治出於二，而禮樂為虛名。故自漢以來，史官所記事物名數，降登揖讓拜俛伏興之節，皆有司之事。爾所謂禮。

之末節也。夫然用之郊廟朝廷，自搢紳大夫從事其間者，皆莫能曉習。而天下之人，至於老死，未嘗見也。弊曲而能達况欲識禮樂之盛，曉然諭其意，而被其教化，以成俗乎。嗚呼！習其器而不知其意，忘其本而有其末，又不能備具。所謂朝覲聘問射鄉食饗師田學校冠昏喪葬之禮，在者幾何。自梁以來，始以其當時所行傳於周官五禮之名，各立一家之學。唐初即用隋禮。至太宗時，中書令房元齡、秘書監魏徵與禮官學士等因隋之禮，增以天子上陵朝廟養老大射講武讀時令納皇后皇太子入學太常行陵合朔陳兵大社等為。

書禮六十一篇賓禮四篇軍禮二十篇嘉禮四十二
 篇凶禮十一篇是為貞觀禮高宗又詔太尉長孫無
 忌中書令杜正倫李義府中書侍郎李友益黃門侍
 郎劉祥道許圜師太子賓客許敬宗太常卿韋琨等
 增之為一百三十卷是為顯慶禮其文雜以式令而
 義府敬宗方得幸多希旨傳會事既施行議者皆以
 為非上元三年詔復用貞觀禮由是終高宗世貞觀
 顯慶二禮兼行而有司臨事遠引古義與二禮參考
 增損之無復定制武氏中宗繼以亂敗無可言者博
 士掌禮備官而已元宗開元十年以國子司業韋縉

為禮儀使以掌五禮十四年通事舍人王崑上疏請
 刪去禮記舊文而益以今事詔付集賢院議學士張
 說以為禮記不刊之書去聖久遠不可改易而唐貞
 觀顯慶禮儀注前後不同宜加折衷以為唐禮乃詔
 集賢院學士右散騎常侍徐堅左拾遺李銳及太常
 博士施敬本撰述歷年未就而銳卒蕭嵩代銳為學
 士奏起居舍人王仲邱撰定為一百五十卷是為大
 唐開元禮由是唐之五禮之文始備而後世用之雖
 時小有損益不能過也貞元中太常禮院修撰王涇
 考次歷記郊廟沿革之制及其工歌祝號而圖其壇

唐文家

禮記卷十四

禮記

序為郊祀錄十卷元和十二年祕書郎修撰韋公肅又錄開元已後禮文損益為禮閣新儀三十卷十三年太常博士王彥威為曲臺新禮三十卷又採元和以來三公士民婚祭喪葬之禮為續曲臺禮三十卷嗚呼考其文記可謂備矣以之施於貞觀開元之間亦可謂盛矣而不能至三代之隆者具其收東前文具全力文而意不在焉此所謂禮樂為虛名也哉

西漢之世禮定於叔孫通樂定於李延年司馬相如具其名而精意不存矣况漢京以後乎作者洞徹源流能見其大而叙次有唐一代之禮明整典

核議論筆力兩擅其勝

唐文

記

卷十四

唐書家
言
卷十四
言
言

林...
...
...

食貨志論 新唐書

古之善治其國而愛養斯民者必立經常簡易之法。使上愛物以養其下。下勉力以事其上。上足而下不困。故量人之力而授之田。量地之產而取以給公上。量其入而出之。以為用度之數。是三者常相須以濟。而不可失。失其一則不能守其二。及暴君庸主。縱其佚欲。而苟且之吏。從之變制。合時以取寵於其上。故此。財。竭。之。原。用於上者無節。而取於下者無限。民竭其力而不能供。由是上愈不足。而下愈困。則財利之說興。而聚斂之臣用。記曰。寧畜盜臣。盜臣誠可惡。然一人之害。爾

唐書家
言
卷十四
言
言

聚斂之臣用則經常之法壞而下不勝其弊焉。唐之始時授人以口分世業田而取之以租庸調之法其用之也有節蓋其畜兵以府衛之制故兵雖多而無所損設官有常員之數故官不濫而易祿雖不及三代之盛時然亦可以為經常之法也。及其弊也兵冗兵。禍誰增。冗。員。究。自。人。主。之。縱。欲。始。之。此。按。扶。根。官濫為之大蠹自天寶以來大盜屢起方鎮數叛兵革之興累世不息而用度之數不能節矣加以驕君昏主姦利邪臣取濟一時屢更其制而經常之法蕩然盡矣。由是財利之說興聚斂之臣進蓋口分世業之田壞而為兼并租庸調之法壞而為兩稅至於鹽

鐵轉運屯田和糴鑄錢括苗權利借商進奉獻助無所不為矣。蓋愈煩而愈弊以至於亡焉。

聚斂之臣猶木之有蠹而人主之肆欲無節則根本傷壞以致眾蠹之叢生也。論中痛切言之見取之無節由於用之無度法愈煩弊愈滋民愈病而國隨以亡為有唐一代言不獨為有唐一代監也。為人君者清心寡欲而絕聚斂之小人則庶乎其可矣。

唐宋家文讀本 卷十四 共

... (faded text) ...

藝文志論

新唐書

諸論。每從源頭說起。如游夏之徒。而簡
 自六經。焚於秦而復出於漢。其師傳之道。中絕而簡
 編脫亂。訛缺學者。莫得其本。真於是。諸儒章句之學
 興焉。其後傳注箋解。義疏之流。轉相講述。而聖道粗
 明。然其為說。固已不勝其繁矣。至於上古三王五帝
 以來。世次國家興滅。終始僭竊偽亂。史官備矣。而傳
 記穆天。子傳。飛燕。外傳。之類。小說外暨方言地理職官氏族。皆出於史官之流
 也。自孔子在時。方修明聖經。以紬繆異。而老子著書
 論道德。接乎周衰。戰國遊談放蕩之士。田駢慎到列
 莊之徒。各極其辯。而孟軻荀卿。始專修孔氏以折異

唐史家文論卷十四
端○然○諸○子○之○論○各○成○一○家○自○前○世○皆○存○而○不○絕○也○天
空○中○頓○宕○文○乃○不○促
王○迹○熄○而○詩○亡○離○騷○作○而○文○辭○之○士○興○歷○代○盛○衰○文
章○與○時○高○下○然○其○變○態○百○出○不○可○窮○極○何○其○多○也○自
漢○以○來○史○官○列○其○名○氏○篇○第○以○為○六○藝○九○種○七○略○至
唐○始○分○為○四○類○曰○經○史○子○集○而○藏○書○之○盛○莫○盛○於○開
元○其○著○錄○者○五○萬○三○千○九○百○一○十○五○卷○而○唐○之○學○者
自○為○之○書○又○二○萬○八○千○四○百○六○十○九○卷○嗚○呼○可○謂○盛
矣○六○經○之○道○簡○嚴○易○直○而○天○人○備○故○其○愈○久○而○益○明
其○餘○作○者○衆○矣○質○之○聖○人○或○離○或○合○然○其○精○深○閱○博
各○盡○其○術○而○怪○奇○偉○麗○往○往○震○發○於○其○間○此○所○以○使

好○奇○博○愛○者○不○能○忘○也○然○凋○零○磨○滅○亦○不○可○勝○數○豈
其○華○文○少○實○不○足○以○行○遠○歟○而○俚○言○俗○說○猥○有○存○者
亦○其○有○幸○不○幸○者○歟○今○著○於○篇○有○其○名○而○無○其○書○者
十○蓋○五○六○也○可○不○惜○哉

經史子集雖分重輕而均不可使散亡磨滅論中原委分明而尊尚仍在經術抑揚頓折無限風神

唐史家文論卷十四

[Faded vertical text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伶官傳叙論

五代史

伶官之孽幸者周匝善俳者敬新磨其敗政亂國者郭從謙景進史彥瓊莊宗寵幸之後為郭門高

後唐主名存勗

莊宗父李

劉

克用為
唐平黃
巢立大
功

嗚呼盛衰之理雖曰天命豈非人事哉原莊宗之所
以得天下與其所以失之者可以知之矣世言晉王
之將終也以三矢賜莊宗而告之曰梁吾仇也燕王
守光吾所立契丹與吾約為兄弟而皆背晉以歸梁此三
者吾遺恨也與爾三矢爾其無忘乃父之志莊宗受
而藏之於廟其後用兵則遣從事以一少牢告廟請
其矢盛以錦囊負而前驅及凱旋而納之方其繫燕
父子以組函梁君臣之首入於太廟還矢先王而告

李嗣源在野之夜從馬直軍士
張破賊等數人作亂

以成功其意氣之盛可謂壯哉及仇讐已滅天下已
定一夫夜呼亂者四應倉皇東出未及見賊而士卒
離散君臣相顧不知所歸至於誓天斷髮泣下沾襟
何其衰也豈得之難而失之易歟抑本其成敗之迹
而皆自於人歟書曰滿招損謙受益憂勞可以興國
逸豫可以亡身自然之理也故方其盛也舉天下之
豪傑莫能與之爭及其衰也數十伶人困之而身死
國滅為天下笑夫禍患積於忽微而智勇多困於所
溺豈獨伶人也哉作伶官傳

抑揚頓挫得史記神髓五代史中第一篇文字

官官傳論

五代史

自古宦者亂人之國其源流深於女禍女色而已宦
者之害非一端也蓋其用事也近而習其為心也專
而忍能以小善中人之意小信固人之心使人主必
信而親之待其已信然後懼以禍福而把持之雖有
忠臣碩士列於朝廷而人主以為去已疎遠不若起
居飲食前後左右之親為可恃也故前後左右者日
益親則忠臣碩士日益疎而人主之勢日益孤勢孤
則懼禍之心日益切而把持者日益牢安危出其喜
怒禍患伏於帷闥則嚮之所謂可恃者乃所以為患

唐書

卷一百一十四

五

唐史方可治治也。患已深而覺之，欲與疎遠之臣圖左右之親近，緩之則養禍而益深，急之則挾人主以為質。雖有聖智不能與謀，謀之而不可為，為之而不可成。至其甚則俱傷而兩敗，故其大者亡國，其次亡身，而使姦豪得借以為資而起，至扶其種類盡殺以快天下之心。而後已。此。前。史。所。載。宦。者。之。禍。常。如。此。者。非。一。世。也。夫為人主者，非欲養禍於內而疎忠臣碩士於外，蓋其漸積而勢使之然也。夫女色之惑，不幸而不悟，則禍斯及矣。使其一悟，粹而去之，可也。宦者之為禍，雖欲悔悟而勢有不得而去也。唐昭宗之事是已。故曰深。

於女禍者謂此也可不戒哉。

包括漢唐史立論，非專為五代也。逐層透入，無微不至。筆如切玉之刀，鋒不可犯。宦官不得宮妾，猶未釀成大禍，二者合而亡身，亡國之事，乃決前明客魏其最著也。歐公輕視女禍，豈見其一而遺其一耶。

周臣列傳贊

其一

肥客駿其最善也... 不... 宜...

周臣列傳贊

五代史

嗚呼。作器者無良材而有良匠。治國者無能臣而有能君。蓋材待匠而成。臣待君而用。故曰。治國譬之於奕。知其用而置得其處者勝。不知其用而置非其處者敗。敗者臨碁。終日注目而勞心。使善奕者視焉。為之易置其處。則勝矣。勝者所用。敗者之棋也。興國所用。亡國之臣也。王朴之材。誠可謂能矣。不遇世宗。何所施哉。世宗之時。外事征伐。攻取戰勝。內修制度。議刑法。定律歷。講求禮樂之遺文。所用者。五代之士也。與勝者所用四句相應豈皆愚怯於晉漢。而材智於周哉。惟知所用。爾夫亂

國之君常置愚不肖於上而彊其不能以暴其短惡
置賢智於下而泯沒其材能使君子小人皆失其所
而身蹈危亡治國之君能置賢知於近而置愚不肖
於遠使君子小人各適其分而身享安榮治亂相去
雖遠甚而其所以致之者不多也反其所置而已嗚
呼自古治君少而亂君多况於五代士之遇不遇者
意不粘可勝歎哉

唐太宗所用多隋臣然隋亂而唐治者用之得當
與否也封德彝裴矩佞人也乃佞於隋而忠於唐
况王朴之本處忠直者哉文雖短篇波瀾無限

一行傳叙論 五代史

嗚呼五代之亂極矣傳所謂天地閉賢人隱之時與
當此之時臣弑其君子弑其父而搢紳之士安其祿
而立其朝充然無復廉耻之色者皆是也吾以謂自
古忠臣義士多出於亂世而怪當時可道者何少也
豈果無其人哉雖曰干戈興學校廢而禮義衰風俗
墮壞至於如此然自古天下未嘗無人也吾意必有
謂風雨如晦雖鳴不已潔身自負之士嫉世遠去而不可見者自古材賢有
韞於中而不見於外或窮居陋巷委身草莽雖顏子
之行不遇仲尼而名不彰况世變多故而君子道消

之時乎。吾又以謂必有負材能修節義而沈淪於下。泯沒而無聞者。求之傳記。而亂世崩離。文字殘缺。不可復得。然僅得者四五人而已。處乎山林而羣麋鹿。雖不足以爲中道。然與其食人之祿。俛首而包羞。孰若無愧於心。放身而自得。吾得二人焉。曰鄭遨。張薦。明勢利不屈其心。去就不違其義。吾得一人焉。曰石昂。苟利於君。以忠獲罪。何必自明。有至死而不言者。此古之義士也。吾得一人焉。曰程福贊。五代之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至於兄弟夫婦。人倫之際。無不大壞。而天理幾乎其滅矣。於此之時。能以孝

梯自倫六世同居於一鄉。而風行於天下者。猶或有之。然其事迹不著。而無可紀。次獨其名氏。或因見於書者。吾亦不敢沒。而其略可錄者。吾得一人焉。曰李自倫。作一行傳。

世教敗壞之後。不能苛求完人。有一節可以維人心。砥末俗者。必表而著之。此史氏之苦心也。低徊俯仰。頗近孟堅。

唐六臣傳後論
五代史
嗚呼始為朋黨之論者誰歟甚乎作俑者也真可謂
不仁之人哉予嘗至繁城讀魏受禪碑見漢之羣臣
稱魏功德而大書深刻自列其姓名以夸耀於世又
讀梁實錄見文蔚等所為如此未嘗不為之流涕也
夫以國子人而自夸耀乃遂相之此非小人孰能為
也漢唐之末舉其朝皆小人也而其君子者何在哉
當漢之亡也先以朋黨禁錮天下賢人君子而立其
朝者皆小人也然後漢從而亡及唐之亡也又先以
朋黨盡殺朝廷之士而其餘存者皆庸懦不肖傾險

唐六臣傳後論 五代史

嗚呼始為朋黨之論者誰歟甚乎作俑者也真可謂
不仁之人哉予嘗至繁城讀魏受禪碑見漢之羣臣
稱魏功德而大書深刻自列其姓名以夸耀於世又
讀梁實錄見文蔚等所為如此未嘗不為之流涕也
夫以國子人而自夸耀乃遂相之此非小人孰能為
也漢唐之末舉其朝皆小人也而其君子者何在哉
當漢之亡也先以朋黨禁錮天下賢人君子而立其
朝者皆小人也然後漢從而亡及唐之亡也又先以
朋黨盡殺朝廷之士而其餘存者皆庸懦不肖傾險

之人也。然後唐從而亡。夫欲空人之國而去其君子者，必進朋黨之說，欲孤人主之勢，而蔽其耳目者，必進朋黨之說，欲奪國而與人者，必進朋黨之說。夫為君子者，固常寡，過小人欲加之罪，則有可誣者，有不所謂我舉細盡之矣可誣者，不能遍及也。至欲舉天下之善，求其類而盡去之，惟指以為朋黨耳。故其親戚故舊，謂之朋黨可也。交游執友，謂之朋黨可也。宦學相同，謂之朋黨可也。門生故吏，謂之朋黨可也。是數者皆其類也。皆善人也。故曰：欲空人之國而去其君子者，惟以朋黨罪之，則無免者矣。夫善善之相樂，以其類同，此自然之

理也。故聞善者必相稱譽，稱譽則謂之朋黨，得善者必相薦引，薦引則謂之朋黨。使人聞善不敢稱，則人主之耳不聞有善於下矣。見善不敢薦，則人主之目不得見善人矣。善人日遠而小人日進，則為人主者，張俵然，誰與之圖治安之計哉？故曰：欲孤人主之勢，而蔽其耳目者，必用朋黨之說也。一君子存，羣小人雖衆，必有所忌，而有所不敢為，惟空國而無君子，然後小人得肆志於無所不為，則漢魏唐梁之際是也。故曰：可奪國而予人者，由其國無君子，空國而無君子，由以朋黨而去之也。嗚呼！朋黨之說，人主可不察

大臣庸劣
不足深責

故論中不
之及

哉傳曰一言可以喪邦者其是之謂與可不鑒哉可

不戒哉

六臣者張文蔚張策趙光逢薛貽矩蘇循楊涉皆

唐臣而降梁者也先是宰相裴樞見忤於未温柳

璨希温旨誣樞與獨孤損等為朋黨同日賜死於

白馬驛朝廷正士一空明年篡位張文蔚蘇循等

六臣奉册寶拜賀稱帝唐遂以亡則六臣皆庸懦

傾險之人而循其尤也歐公此論重柳璨誣稱朋

黨為主見朋黨之說足以戕賊君子蠲喪國家借

唐末事以鑑誠天下後世噫嘻意深遠矣

